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情境教学法的应用研究

许涛 尤雨康

合肥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 安徽省合肥市 230601

摘要: 情境教学法作为一种新型教学范式,在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教学中具有独特价值。该教学法以情感为纽带,通过创设贴近生活的具象化场景,深度契合课程生活性、实践性与情感性的特质,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其理论基础融合建构主义学习理论、情感教学理论与最近发展区理论,为教学实践提供了科学支撑。研究发现,当前教师对情境教学法的认知与应用存在明显差异,部分教师仅停留于表面理解,导致教学应用频率参差不齐;情境创设虽形式多元,但存在内容与教学目标脱节的问题;学生对情境教学展现出较高参与热情,但也反映出情境设计与活动组织方面的不足。基于此,研究提出系统性应用策略:通过生活化、多媒体化与实践化的情境创设,激发学习兴趣;以问题链驱动与资源支持引导学生自主探究;优化小组合作与师生互动模式深化情境体验;构建多元评价体系保障教学持续改进。

关键词: 情境教学法;《道德与法治》;初中教学

引言:

在初中教育体系中,《道德与法治》课程承担着塑造学生价值观、培育法治精神的重要使命。然而,传统课堂教学常陷入“填鸭式”知识灌输的困境,学生被动接受抽象的道德规范与法律条文,难以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行为准则,导致课程育人效果大打折扣。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入推进,教学模式创新成为提升课堂实效的关键。情境教学法以其独特的育人逻辑脱颖而出——通过营造富有情感色彩的真实或模拟场景,将抽象知识转化为学生可感知、可参与的学习情境,促使学生在主动探究与实践体验中深化知识理解、培养价值判断能力。这种教学方式不仅顺应了课程内容与学生认知特点的双重需求,更契合核心素养导向的教育目标。深入探究情境教学法在初中《道德与法治》课中的应用路径,既是破解传统教学难题的现实需要,也是推动课程教学创新、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探索。本研究从理论基础、实践现状与优化策略三个维度展开分析,旨在尝试为一线教师的实践教学提供建议。

1. 情境教学法的理论概述

1.1 情境教学法的内涵

情境教学法是以情感为纽带、以生活为源泉的新型教学范式。它突破传统教学“填鸭式”的知识灌输模式,通过创设具有沉浸感、体验感的具象化场景,将抽象知识转化为可感知、可参与的实践情境。在这一过程中,学生不再是

被动的知识接收者,而是通过自主探究、小组协作等方式,主动融入情境,在解决真实问题的过程中激活学习兴趣,调动积极情感,实现知识的内化与迁移。例如,在历史课上重现历史事件场景,让学生扮演历史人物进行决策,这种具身化的学习方式能够显著提升学生的学习参与度与知识理解深度,真正体现了“做中学”的教育理念。

1.2 情境教学法的理论基础

情境教学法的科学实施离不开教育学、心理学理论的有力支撑。建构主义学习理论强调知识并非由教师单向传递,而是学生在已有经验基础上,通过与情境互动主动建构意义的过程。在情境教学中,学生通过对具体情境的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不断调整和完善自身的认知结构。情感教学理论则将情感因素置于教学核心,认为积极的情感体验能够有效降低学习焦虑,促进认知活动的高效开展。教师通过创设温馨、富有挑战性的情境,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使情感成为推动学习的内在动力。维果茨基的最近发展区理论为情境创设提供了精准的定位依据,要求教师设计的情境既要高于学生现有水平,引发其挑战欲望,又要通过支架式引导,确保学生在“跳一跳”的努力中达成学习目标,实现认知能力的进阶发展。

1.3 情境教学法在初中《道德与法治》课中的适用性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具有鲜明的生活性、实践性与情感性特征,课程内容涵盖家庭、学校、社会等多元生活

场景,涉及道德规范、法治观念、社会责任等核心议题。这些抽象的理论知识若单纯依靠说教式教学,学生难以形成深刻认知。情境教学法则能够将课本中的法律条文转化为校园欺凌模拟法庭、社区志愿服务等真实情境,将道德准则融入邻里矛盾调解、班级公约制定等具体活动。通过沉浸式体验,学生不仅能够理解法律与道德的内涵,更能在实践中形成正确的价值判断与行为选择,实现从“知法懂德”到“守法崇德”的转化。这种教学方式高度契合课程培养学生道德品质、法治观念的目标,能够有效提升课堂教学的实效性,助力学生核心素养的全面发展。

2.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情境教学法应用的现状分析

2.1 教师对情境教学法的认知与使用频率

在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领域,教师对情境教学法的认知存在显著的层次差异。部分教师深入把握情境教学法的核心理念,将其视为激发学生学习主动性、提升教学实效性的重要路径,通过持续钻研理论、积极参与专业培训,在教学设计与课堂实践中形成了系统的应用策略。然而,仍有不少教师对情境教学法的理解较为片面,仅将其等同于简单的生活化场景设置。这种认知偏差在教学实践中表现为情境教学法应用的不均衡性:部分教师能高频次、常态化地将情境教学融入课堂,而部分教师仅偶尔尝试,未能充分发挥该教学法的潜在价值。

2.2 情境创设的方式与类型

当前初中《道德与法治》课堂的情境创设呈现多元化特征。在表现形式上,既包括依托多媒体技术构建的虚拟情境,如通过视频、动画等数字化手段再现社会热点事件,为学生营造沉浸式的学习环境;也涵盖真实模拟的实践情境,如组织模拟听证会、开展社区调研等活动,让学生在亲身体验中深化对知识的理解。从类型划分来看,情境创设主要可分为问题导向型、故事叙述型与角色扮演型。问题导向型情境通过设置具有矛盾冲突的现实问题,引导学生在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建构知识;故事叙述型情境借助生动的案例故事,引发学生的情感共鸣,促进价值观的内化;角色扮演型情境则通过角色代入,促使学生从多元视角思考道德与法治问题。但在实际应用中,部分情境创设存在形式大于内容的问题,情境与教学内容的衔接不够紧密,难以有效引导学生深入探究核心知识,影响教学目标的达成。

2.3 学生对情境教学法的参与度与反馈

学生对情境教学法普遍表现出较高的兴趣与期待。课堂观察显示,情境教学的引入显著提升了学生的课堂参与度,学生在主动发言、小组讨论等学习活动中的积极性明显增强。特别是在角色扮演、小组竞赛等互动性较强的情境活动中,学生展现出强烈的参与意愿。通过问卷调查与访谈收集的反馈表明,多数学生认可情境教学法对知识理解的促进作用,认为其有效消解了道德与法治知识的抽象性,使其更易于与生活实际相联结。然而,也有学生提出,部分情境的设计未能精准匹配学生的认知水平与生活经验,存在难度不当或脱离实际的问题;在小组合作情境活动中,成员参与不均衡、任务分配不合理等现象,也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学习效果的提升。

3.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情境教学法的有效应用策略

3.1 精心创设情境,激发学习兴趣

3.1.1 联系生活实际创设情境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的本质属性决定其内容需与学生生活紧密相连。教师应立足课程标准,深度剖析教材中道德规范、法治观念等抽象内容与学生日常经验的契合点。从校园生活中的人际交往、班级管理,到家庭内部的代际沟通、责任分担,再到社会层面的公共秩序维护、公民权利义务,皆可成为情境创设的素材来源。同时,关注时事热点,将网络空间治理、未成年人保护等社会议题融入教学情境,使课程内容更具时代感。通过将抽象知识具象化,学生能够在熟悉的生活场景中感知知识的现实意义,从而激发学习兴趣,主动探索道德与法治知识在实际生活中的应用路径。

3.1.2 运用多媒体技术创设情境

在数字化时代背景下,多媒体技术为情境创设提供了广阔空间。教师可充分利用其集文字、图像、音频、视频等元素于一体的特性,构建多维度的学习情境。例如,通过剪辑时政纪录片、制作动画短片,将复杂的法律条文以生动形象的方式呈现;运用虚拟现实、三维建模技术,还原法庭审判、社区议事等场景,让学生突破时空限制,获得身临其境的学习体验。此外,借助多媒体资源的交互性,设计互动式情境任务,引导学生参与其中,在视听结合、人机交互的过程中,加深对知识的理解与记忆,增强学习的趣味性与参与感。

3.1.3 组织实践活动创设情境

实践活动是连接课堂理论与社会实际的重要桥梁。教

师可根据教学内容,设计多样化的实践情境,如社会调查、角色扮演、志愿服务等。在社会调查中,学生通过走访社区、访谈群众,了解社会现象背后的道德与法治问题;在角色扮演活动里,学生代入不同社会角色,从多元视角思考问题,提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志愿服务中,学生将所学知识转化为实际行动,在服务他人的过程中深化对道德责任与法治精神的理解。这些实践活动能够让学生走出课堂,在真实或模拟的社会情境中运用知识、积累经验,实现从知识认知到行为践行的转化,真正发挥道德与法治课程的育人功能。

3.2 引导学生参与情境,促进自主探究

3.2.1 设计层次问题,驱动深度思考

问题是引导学生探究的核心要素。教师需依据课程目标与情境特点,构建具有层次性、逻辑性的问题体系。基础认知类问题旨在帮助学生掌握基本概念与知识要点,为深入探究奠定基础;分析评价类问题引导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对情境中的现象、事件进行剖析,培养批判性思维;创新应用类问题则鼓励学生结合实际,提出创造性的解决方案,提升知识迁移能力。在问题设计过程中,教师要精准把握学生的最近发展区,使问题既具有挑战性,能够激发学生的探究欲望,又在学生可及范围内,通过适当引导可达成学习目标。通过层层递进的问题链,逐步引导学生深入思考,实现从被动接受到主动探究的转变。

3.2.2 转变教师角色,提供探究支持

在自主探究过程中,教师角色的转变至关重要。教师应从传统的知识传授者转变为学习引导者、支持者。为学生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包括文献资料、数据平台、案例库等,拓宽学生的信息来源渠道。运用思维导图、探究记录表等工具,帮助学生梳理探究思路,明确探究方向。同时,建立容错机制,鼓励学生大胆尝试、勇于创新,允许探究过程中出现错误与偏差。在学生遇到困难时,教师以启发式、引导式的方式提供帮助,而非直接给出答案,让学生在自主探索、自我修正的过程中,逐步培养独立思考、自主学习的能力,真正成为学习的主体。

3.3 加强师生互动,深化情境体验

3.3.1 开展小组合作学习,促进生生互动

科学合理的分组是提升小组合作学习效果的关键。教师需综合考量学生的知识基础、学习能力、性格特点等因素,采用异质分组策略,确保小组内成员优势互补、相互促进。

在情境任务设计中,明确各成员的角色与分工,如在模拟法庭活动中,设置法官、律师、当事人、证人等不同角色,每个角色都有具体的职责与任务要求。建立组内互评与组间竞争机制,组内成员相互评价学习表现、协作能力,组间通过成果展示、竞赛评比等方式激发竞争意识。通过这种方式,既能调动学生参与小组活动的积极性,又能培养学生的团队协作精神、沟通能力与批判性思维,使学生在合作学习中共同进步。

3.3.2 创新互动模式,实现教学相长

传统的单向灌输式教学模式难以满足情境教学的需求,教师需创新师生互动模式。采用对话式、研讨式教学方法,以平等的身份参与到学生的学习活动中。在课堂讨论、案例分析等环节,教师通过追问、质疑、启发等方式,引导学生从不同角度思考问题,打破思维定式。鼓励学生表达不同观点,开展思想碰撞,教师在与学生的交流互动中,及时了解学生的学习困惑与思维误区,调整教学策略。同时,教师的专业引导与学生的创新想法相互启发,实现教学相长。这种互动模式能够营造民主、开放的课堂氛围,提高学生的学习主动性与参与度,促进学生思维能力的发展。

3.4 合理评价情境教学效果,促进持续改进

3.4.1 构建多元评价网络,全面反馈成效

单一的评价主体与方式难以全面反映情境教学的实际效果,需构建多元化的评价体系。学生自评能够帮助其反思学习过程,总结经验教训,明确自身优势与不足;互评有助于学生发现同伴的优点,学习他人长处,同时培养批判性思维与团队意识;教师评价从专业角度对教学目标达成度、学生能力发展进行评估,为教学改进提供依据;家长评价则反馈学生在家庭生活中对所学知识的迁移应用情况,补充课堂评价的不足。通过整合多主体的评价信息,形成全方位、立体化的评价视角,全面、客观地反映情境教学的成效,为教学决策提供准确参考。

3.4.2 拓展评价内容维度,精准指引改进

评价内容不能局限于知识掌握程度,而应拓展到情感态度、实践能力、创新思维等多个维度。在情感态度方面,关注学生在情境学习中的参与热情、价值认同、合作精神;在实践能力方面,评估学生解决实际问题、整合资源、团队协作的能力;在创新思维方面,考察学生提出新颖观点、独特解决方案的能力。细化各维度的评价指标,如将参与热

情分为课堂发言频率、小组活动投入度等具体指标,使评价更具可操作性。通过多元化的评价内容与细化的评价指标,精准定位教学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为教学改进提供明确方向,推动情境教学法不断优化,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与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参考文献:

[1] 谭元敏,杜洋.劳动教育融入初中道德与法治课教学理路[J].中学政治教学参考,2023,(27):40-43.

[2] 缪海飞.初中道德与法治劳动教育单元教学探论[J].中学政治教学参考,2023,(27):77-79.

[3] 于惠玲,刘乐,闻婧,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研究[J].天津师范大学学报(基础教育版),2023,24(03):13-18.

[4] 王有鹏.初中道德与法治道德修养核心素养解读[J].中学政治教学参考,2023,(06):17-19.

[5] 周莉.初中道德与法治新课标“教学提示”纵横谈[J].中学政治教学参考,2023,(02):24-25.

[6] 李晓东.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的内容结构及其实施[J].思想政治课教学,2022,(09):4-8.